

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因應新課綱增置屬性標籤研商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	107 年 4 月 26 日(星期四)下午 2 時		
會議地點	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 18 樓第 2 會議室		
會議主持人	鄭司長淵全（賴科長羿帆代）	記錄	洪源泰
出席人員	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吳支援教師佳芸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王副研究員永成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林業務助理俊興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陳調用教師黛娜、基隆市政府詹助理仕清、新竹縣政府呂商借教師文惠、苗栗縣政府陳課程督學錫雅、彰化縣政府張教師怡婷、雲林縣政府鍾教師譯葭、花蓮縣政府張約用人員雅惠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蔡商借教師美瑤、普通高級中學工作圈鄭專任助理思漢、普通高級中學國文學科中心：薛專任助理如鈞、游專任助理椀涵、普通高級中學英文學科中心蘇專任助理修儀、普通高級中學數學學科中心：吳專任助理世玲、楊專任助理紫瑤、普通高級中學歷史學科中心連教務主任珮瑩、普通高級中學地理學科中心陳助理建良、普通高級中學物理學科中心蔡助理沛霖、普通高級中學化學學科中心林執秘威志、普通高級中學生物學科中心謝專任助理季蓉、普通高級中學地球科學學科中心陳兼任助理建宏、普通高級中學音樂學科中心劉專任助理韋彤、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美術學科中心陳執秘育祥、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藝術生活學科中心伍專任助理恩慧、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生命教育學科中心張專任助理倩斐、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生涯規劃學科中心郭退休主任祥益、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家政學科中心：袁助理臺儀、陳助理乃甄、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資訊學科中心：許專任助理雅婷、陳專任助理亭穎、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學科中心蔡專任助理鴻志、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海洋教育資源中心羅專任助理方均、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鄭助理榮中、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全民國防教育學科中心郭俊佑先生、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研究團隊：郭教授隆興、曾助理子唐、本部中小學師資課程教學與評量協作中心朱規劃委員元隆、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：賴科長羿帆、洪教師源泰		
請假人員	技術型高中工作圈、普通高級中學公民與社會學科中心、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生活科技學科中心、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健康與護理學科中心、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綜合活動學科中心、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中華文化基本教材資源中心、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第二外語教育學科中心、本部中小學師資課程教學與評量協作中心、簡規劃委員菲莉、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：李副司長毓娟、姜專門委員秀珠		

壹、主席致詞：略。

貳、業務報告：洽悉。

參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：配合新課綱即將實施，規劃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增置相關課程屬性標籤事宜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

- 一、依與會人員共識，請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儘速增置「108新課綱領域綱要宣導」及「108新課綱素養導向」2課程屬性標籤，倘同一課程兼具2種屬性標籤，則採同一課程代碼加上「_」及流水號之方式處理。
- 二、針對已開設且符合上開2屬性標籤之新課綱課程，研習紀錄應回溯期程自領域綱要草案公告日（如附件）起，請各縣市政府及學、群科中心函請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修正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

決議：

- 一、自106年11月1日起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針對同一學校/單位內，當年度所有業務帳號開設的所有課程，於課程結束一週後仍未完成時數核發作業，且累積總和滿5堂者，將以紅燈警示並暫時關閉該單位所有業務帳號之課程登錄功能；惟學、群科中心表示，現所有26個學、群科中心仍被視為同一單位，因此常發生無法登錄課程之情形，請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於總召會議（107年6月22日）前，針對此案提出具體建議作為。
- 二、針對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之功能建議，請各縣市政府及學、群科中心於總召會議提出，並請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邀請學、群科中心與會討論。

伍、散會：下午4時。

課綱草案係經國家教育研究院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研究發展會」通過，提交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審議會日期分別如下：

一、104 年 12 月 17 日：

- (一) 藝術：國民中小學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、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
- (二) 綜合活動：國民中小學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、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

二、105 年 1 月 5 日：

- (一) 語文領域-本土語文(閩南語文)：國民中小學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
- (二) 語文領域-本土語文(客家語文)：國民中小學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
- (三) 語文領域-本土語文(原住民族語文)：國民中小學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
- (四) 語文領域-英語文(含第二外國語文)：國民中小學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、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、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
- (五) 自然科學：國民中小學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、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、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
- (六) 科技：國民中小學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、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
- (七) 全民國防教育：國民中小學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

三、105 年 2 月 4 日：

- (一) 語文領域-國語文：國民中小學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、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、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
- (二) 語文領域-新住民語文：國民中小學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
- (三) 數學：國民中小學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、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、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
- (四) 生活課程：國民中小學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
- (五) 健康與體育：國民中小學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、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
- (六) 技術型高中 15 群科
- (七) 更新課綱草案附錄二：藝術、綜合活動、閩南語文、客家語文、原住民族語文、英語文(含第二外國語文)、自然科學、科技、全民國防教育

四、105 年 10 月 26 日更新：

- (一) 技術型高級中學校一般科目：國語文、英語文、數學、自然科學、藝術、綜合活動、科技、健康與體育
- (二) 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一般科目：國語文、英語文、數學、自然科學
- (三)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科目：15 群科

五、106 年 6 月 30 日更新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課程綱要草案

六、106 年 11 月 10 日更新：實用技能學程課程綱要草案

七、106 年 12 月 18 日更新：十二年國教特殊類型教育(特教、藝才班)課程綱要草案

八、106 年 12 月 22 日更新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體育班課程綱要草案

九、107 年 2 月 27 日更新：十二年國教國民中小學暨普通型高中、技術型高中、綜合型高中社會領域課程綱要草案